

清朝奇案丛书

山西人民出版社

主编 张 研
副主编 张 浩
王立新 著

藤缠树

菜市口斩杀大学士

满洲仇伶……
血染顶戴……
交通关节……
狱海余波……



宦海无常。

一位正走红的一品大员突然被押赴刑场。

是罪有应得，还是他人构陷？

究竟是谁要置他于死地？

那些生动但未必真实的记载，

使此案愈发显得扑朔迷离。

前 言

“清朝奇案丛书”，顾名思义，说的就是发生在清朝的奇案、要案、大案。

这里既有数十上百贪官投首的贪污巨案，又有阴谋迭现、圈套连环、丑恶至极的舞弊案；既有权势倾轧、禁锢精神的政治案、科场案、文字狱案，又有曲折离奇、血泪斑斑的人命案。

这些奇案、要案、大案，反映了清朝社会的方方面面，无一不令人触目惊心，无一不令人感慨万分。

从“清朝奇案”中，人们可了解到中国清代社会的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文化、法律制度，了解到中国传统的社会观念、法制观念和社会问题，从而更加自觉地投身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

设中去。

“清朝奇案丛书”共十余册，每册十来万字，是一套面向中等文化程度读者的历史通俗读物。“清朝奇案丛书”又是一部高品位的、得到学术界基本认可的历史普及读物。

“清朝奇案丛书”遴选了一批专攻清史的中青年学者，以叩人心弦的史实传闻、严谨的论理分析、文采斐然的晓畅行文，导引读者思索重大的社会历史问题，陶冶情操，启迪睿智，丰富人生。

我们期盼着您满意的微笑。

目 录

一、宦海蓬莱 (1)

抢宴/龙门难进/挡不住的诱惑/科场无常

二、法网初张 (19)

鱼和熊掌/负气的提调/水落石出方罢休/供给的黑洞/奖惩分明

三、满洲优伶 (45)

鬼映中秋月/五色笔/家人的本事/戏子中高魁

四、科场喋血 (58)

古道烟尘/走运的案犯/买来的举人/怡亲王妙计/丢车保帅/一品大员之死

五、野史危言 (81)

祺祥故事/昭雪风波/肃顺推服楚贤/欧洲人的头号敌人/名满天下,谤也随之/咸丰帝的如意算盘/胜者王侯败者贼

六、回天无力…………… (111)

天朝与天国/出鞘的宝刀/“天下大局尚有转机否”/如此
官场/真正的“杀手”

附录：

1. 主要案犯供词
2. 戊午科场案处分人员表

一、宦海蓬萊

抢 宴

咸丰八年(1858年)八月初六,金秋时节的北京依然很热。崇文门内东南隅的顺天贡院,气氛与往日殊不相同。三年一度的顺天乡试将于八月初九正式开场。

贡院那高达一丈五尺的外墙和一丈高的内墙,重又似顶盔挂甲,被铺满了荆棘。直到这个时候,人们才会明白,缘何贡院又被冠以“棘闱”之“美名”。

派驻于贡院之外的清军官兵交相巡查,一个个手按腰刀,横眉立目,恰如凶神

恶煞一般。然而，在贡院的大门附近，却挤满了说说笑笑的百姓。

俗话说：见怪不怪，其怪自败。京城的百姓什么场面没见过？这点儿“小排场”对他们来说已算不得什么，更何况一会儿还有一场好戏在等着他们。

一阵清脆的锣声响过，大家迅速闪到路旁。一队健卒，导引着十数顶官轿缓缓而来。

走在最前面的那顶官轿最为引人注目。八抬大轿的轿竿上裹着五彩的绸缎，轿身上设大宝座，蒙着虎皮，左右踏足处为木狮，尽显威严之气。再往上看，四无围障，正中端坐一人。

此人非是别人，正是本年乡试的正主考、协办大学士柏葭。

柏葭，原名松葭，巴鲁特氏，蒙古正蓝旗人，道光六年进士。他曾先后于道光二十九年（1849年）和咸丰六年（1856年）被赐紫禁城骑马，这在清代可是了不起的殊荣。而且最近柏葭官运颇佳：咸丰六年十一月，奉命在军机大臣上行走；十二月，授翰林院掌院学士，旋以户部尚书补授协办大学士。如今，他又被皇上特简为顺天乡试正考官，足见咸丰帝对他的信任。

对于主持乡试，柏葭颇有经验。他曾先后充任过山东乡试副考官、江南乡试副考官、江南乡试正考官。对于这顺天贡院，柏葭也不陌生。五年前，他曾以副考官的身份进驻这里。今天，他以正考官的身份旧地重回，自是另一番感受。

行至贡院门口，军卒两厢闪开，轿夫落轿，柏葭稳步而下。抬眼观看，大门前那“天开文运”牌坊赫然就在眼前。大门东西又各建一坊，分书“明经取士”、“为国求贤”字样。在柏葭看来，

这一切都昭示着浩浩皇恩，渗透着无限威严，他不自觉地挺直了腰身。

此时，其他官员也已纷纷下轿，跟了过来。其中包括副考官户部尚书朱凤标、都察院左副都御史程庭桂以及纠察关防总摄闹场事务之监临、提调、监试等各官。按照清朝的规矩，每逢乡试，均于八月初六这一天入闱（特殊情况除外），并设入帘上马宴，主考、同考官、监临、提调、监试各执事官都要参加。

柏葭吩咐下去，先行摆设香案，顷刻而就。于是，柏葭率领各官员，面向皇宫方向，行三拜九叩首大礼，仰谢天恩。香案撤去，入帘上马宴已经摆好，柏葭又率众官入席。直到此时，那种紧张的气氛才有所缓和，官员们一边喝着茶，一边看着戏，一边相互交谈着。

茶过三巡，戏过三折，众官纷纷站起。此时，围观的百姓突然蜂拥而上，冲至席前，叫喊着，掀桌的掀桌，踢椅的踢椅。一时间，杯、盘、碗、棹，纷乱散落。各官慌忙退后，一场盛宴顿成狼藉。而在场的官兵竟然观望不前，任凭闹事的百姓哄散而去。

原来，这也是入闱仪式必不可少的一项，名曰“抢宴”，无怪乎这些百姓竟敢在御林军的眼皮底下如此放肆呢！这一规矩不知始于何时，只不过是一种颓风罢了。

虽是定例，各官仍不免心惊。待得神情稍定，夫役人等将残宴收拾下去，开始正式入闱。首先是杂职、杂役及帘官（贡院体制分内外帘，中以一帘隔之，于此帘内工作之官为内帘官，于帘外工作之官为外帘官），之后是内外提调、监试，接着便是正副主考，监临押后。

进入大门之后，便是龙门，门内又平列四门，取《虞书》中

开四门之义。再往里走，便是监临、外帘官办事之所——至公堂。堂门正中高悬御匾，书曰“旁求俊义”，两楹为明朝士人杨士奇所题之楹联：

号列东西，两道文光齐射斗；

帘分内外，一毫关节不通风。

堂前有回廊，周围环以木栅。至公堂东西两旁为监临、提调、监试各堂，并各有院落，外帘各官俱宿于此。

柏葭在至公堂前下轿，入室更衣。至公堂后首有门，是为内外帘之分界。监临率司道各官将柏葭送入内帘，所有内帘各官及内帘之执事杂役一同随入。

在柏葭的身旁，跟着一个肥头大耳的家人。虽是家人，众官对他却颇为恭敬。此人名叫薪祥，是柏葭的心腹，很有几分能耐。柏葭这次带他入闱，是想让他帮帮自己的忙。但是柏葭怎么也不会想到，他日后身遭极刑也正是因为这位能干的家人。

内帘各官都相继进入，唯有副考官程庭桂逡巡不前，大伙儿这才注意到他的行李还没有送到。本来，按程庭桂的意思，叫一个家人带着行李同他一道赴贡院就行了。可程庭桂的儿子工部候补郎中程炳采坚持要为其父妥为置办，请程庭桂先行，行李随后送到。如今马上就要封门了，行李还没来，叫程庭桂如何不着急。等待封门的监临虽满心的不高兴，也只好陪着笑脸，站在一旁。

“老爷，行李！”大家的目光循声而望，只见一个家人扛着打好的被褥，满头大汗地飞奔而来。他见到这么多人，却又讪讪地不敢上前，满脸紧张的神气。

“胡升，怎么才来？没用的家伙！”程庭桂一边骂着，一边吩

附杂役赶紧取过行李，进入门内。他明白，不能再耽搁了，时间已经不早了。

“老爷，里边有大公子给您预备的东西。”胡升此时又突然喊了一句。

“难道我不会看？”程庭桂回过身来骂道，“还不快滚，混蛋！”

胡升转身，一溜烟似地跑了。

监临吩咐将此门关闭，贴上封条，并挂上帘子：“非有本官之命，任何人不得随意开启，违者重惩不贷。”

柏葭等人回视帘门。从今日起，直到发榜之日，他们将在这里过着与外界隔绝的生活。

龙门难进

八月初八，是士子们入闱的日子。

顺天贡院的四个砖门之外，挤满了吵吵嚷嚷的考生，巡查的清军吆喝着维持秩序。

砖门之内，搜检王大臣们各协一名门千总，督率搜役分守四门，各持名册，等待点名，个个神情肃穆。

乡试乃抡才大典，清政府对此非常重视。为防士子挟带作弊，清政府规定了一套严格的检查制度。顺治时规定士子必须穿拆缝的衣服，单层鞋袜。雍正、乾隆时又规定：禁止携带木櫃木盒、双层板凳、装棉厚褥、卷袋装裹；砚台不许过厚，笔管要镂空；糕饼饽饽均要切开；入场携格眼竹柳考篮，只准带笔、墨、食具等物。即便如此，挟带作弊者仍屡见不鲜。

寅时，士子开始点名入场。搜役按名册高唱考生姓名，在

门千总的督促下，两人检查一名。他们喝令考生敞开衣襟，脱去鞋袜，然后从头发直到脚跟详细检查，丝毫不放过。再看被检查的士子，左手是考篮，右手提鞋袜，敞衣露肚，赤脚而立，那破落相恰似乞丐一般。

士子考试的号舍位于龙门之内及至公堂后。经过第一道关，士子们要由龙门入号舍。在龙门内，又有稽查官员往来巡视，以防考生交谈、换卷、乱号。

待士子进入栅号，则有副都统、步军统领、总兵等带领官员、弁兵数十名随时巡查弹压，以备不虞。号栅则即行封锁。

在龙门与至公堂的中间，建有一座高楼，是为明远楼。楼下南面悬有一联：

矩令若霜严，看多士俯伏低徊，群嚣尽息；

襟期同月朗，喜此地江山人物，一览无遗。

相传此联乃康熙时李笠翁寓金陵之日所作。登楼而望，全闾内外形势尽收眼底。此时，监临、监试及巡查官早已来到楼顶，察看士子有没有私相往来，执役人等有没有替别人传递交通。

直到傍晚，点名才告完毕。随着三声炮响，监临下令将贡院大门、龙门均行加封，禁绝出入。

士子间的一轮较量又开始了。

自隋唐而始的科举制度，抱着为国家求经邦济世之才的目的，彻底改变了魏晋时期“上品无寒门，下品无士族”的不合理现象。它既为寒门之有才干者提供了入仕的机会，又为统治阶级网罗了人才，从而有利于封建王朝的统治。

商衍鎏老先生说：“世之言科举者，谓其使草野寒峻，登进有路，不假凭藉，可致公卿。然究其旨，实欲举天下之贤智才

能，感纳于其股中，舍是即难以自见。”其言足是，后者才是科举制的根本。

正因如此，历朝统治者都以功名利禄为诱饵，以考试之内容为指针，控制知识分子的思想，使之服务于自己的统治。明、清时期的八股文，正是这种机制的产物。

对于士子们来说，科举制又是那么具有吸引力。

“万般皆下品，唯有读书高。”

“书中自有颜如玉，书中自有黄金屋。”

读书可以获取功名，而功名是一种荣誉，是社会地位的象征。读书可以做官，从而得以置身于统治阶级的行列，得以光耀门楣。做官可以获得丰厚的俸禄，在“三年清知府，十万雪花银”的时代，做官可以当作致富的代名词。

利之所趋，人心所向。

读书——考试——做官，成了大多数士子们心目中的理想道路。获取功名以显父母、光宗族，是一般士子所追求的目标。正所谓：

天意从来靳富贵，人情到底爱功名；
漫夸一字千金重，不带乌纱只觉轻。
人生何境是神仙，服药求师总不然；
寒士得官如得道，贫儒登第似登天。
玉童金马真蓬岛，御酒官花实妙丹；
漫道山中多甲子，贵来一日胜千年。

古人云，人生有四大喜，即：

洞房花烛夜，金榜题名时，
久旱逢甘雨，他乡遇故知。

“洞房花烛夜”，一般人均能享受，并非难求，而多数人都

能得到的东西难称其贵。“他乡遇故知”，不过一时之喜而已。“久旱逢甘雨”，实为可遇而不可求，天道遥远，此喜非人力所能致。唯有这“金榜题名时”，所能带来的种种利益，最使人欣喜若狂。因而此喜实为“四喜”之最。

为了这一纸功名，千百年来，有多少知识分子皓首穷经，身许科举！中第者自然欣喜若狂，范进不是因为得中举人而高兴得发疯了吗？然而更多的士子则是屡试不第，怀才不遇，困于场闱，抑郁终身。

科举制究竟给封建时代的知识分子带来了什么？是幸福？是辛酸？其中滋味，局外人大概很难说清楚。

蒲松龄，以其一部《聊斋志异》而名传后世，但在科举上却是个久困于场屋之中的不幸者。怀才不遇的蒲氏在《聊斋志异》卷十六，即《王子安》一则中，曾对士子参加乡试的情形做过一段惟妙惟肖的描写，从中足见士子之辛苦与狼狈。他说：

秀才入闱有七似焉。初入时，白足提篮，似丐。唱名时，官呵隶骂，似囚。其归号舍也，孔孔伸头，房房露脚，似秋末之冷蜂。其出闱场也，神情恹恹，天地异色，似出笼之病鸟。迨望报也，草木皆惊，梦想亦幻，时作一得志想，则顷刻而楼阁俱成；作一失意想，则瞬息而骸骨已朽；此际行坐难安，则似被縶之獐。忽然而飞骑传入，报条无我，此时神情猝变，嗒然若死，则似衔毒之蝇，弄之亦不觉也。初失志，心灰意败，大骂司衡无目，笔墨无灵，势必举案头物而尽炬之，炬之不已，而碎踏之，踏之不已而投之浊流。从此披发入山，面向石壁。再有以且夫尝谓之文进我者，定

当操戈逐之。无何日渐远，气渐平，技又渐痒，遂似破卵之鸡，只得衔木营巢，从新另抱矣。

科举可能带来的利益与场闱的艰辛，似乎是一对难以调和的矛盾。而中举名额的有限，更增加了中第者与落榜者之间的不平衡。“得何欢喜失何愁”！

利益是诱人的。短暂的羞愤与失落之后，落榜者重操旧业，继续匍匐于科举的道路上。人，成了科举的奴隶。

挡不住的诱惑

世上万事万物都是良莠不齐的，举子之中也是如此。老实者继续埋头于八股，头白而犹锲而不舍；油滑者狗急跳墙，设诡谋，施奸计，以逞其志，各种投机取巧名目层出不穷。怀挟传递者有之，冒考顶替者有之，交通关节者有之，行贿请托者有之……

《泾林杂记》述及明人怀挟之事，云：

“隔年募善书者，蝇头书金箔纸上，每千篇厚不及寸；或藏笔管，或置砚底，更有半空水注夹底草鞋之类；又或用药汁书于青布衣裤，壁泥糝之，拂拭则字立见，名曰文场备用。”

《研堂见闻杂记》记载清初顺治丁酉（1657年）前后乡试情形，说：

“科场之事，明季即有以关节进者。”“每榜发，不下数十人。至本朝而益慎。顺治丁酉、壬子〔？〕间，营求者蠅集，各分房之所私评，两座师之所心约，以及京中贵人之所密属，如麻如粟，已及千百人。闈中无以为计，各开张姓名，择其必不可已者登之，而间取一、二孤贫，以塞人口，然晨星稀点而已。至此闈尤甚……甲午一榜，无不以关节得倖。于是阴躁者走北如鹜，各入成均，若倾江南而去之矣。丁酉，掣金载宝，辐辏都下；而若京堂三品以上子弟，则不名一钱而无不获也；若善为声名，遨游公卿〔间者亦〕然。”

漫漫的历史长河中，关于科场作弊的记述不绝于书，关于科场作弊的实例不胜枚举。

乾隆五十二年（1797年），闈中员役泄露考题，以谋取重利。他们将考试题目缚于砖石之上，掷出场外。场外接应的人马上请高手依题作文。及做完之后，有的远远地挑起点燃的灯笼，有的燃放炮竹，有的将驯养的信鸽脚系风铃放飞空中，以此做为信号。之后在预先约定的地方，将成文仍用砖石扔入场内。场中员役暗中取下做好的文章，乘便交给自己所关照的考生。

考场作弊，是清代科举中的一个顽症。

多数主办考试的人，自然不愿意作弊现象发生，这是对他们尊严的亵渎。正直的考生也不愿意有作弊的情形发生，因为这将堵塞他们步入仕途的门径。整个社会，上至官绅，下至百姓，对科场作弊深恶痛绝者不乏其人。“天下兴亡，匹夫有责”，

他们认为作弊使国家失去了栋梁之材，却使无能者得志，国家的治乱兴衰将因此而改变。科场丑闻败露之后，士子们骚乱、抗争，也使清廷深感棘手。严申禁令，肃风纪而端士习，自然成了清代科举中的要政。于是，各种条规禁令纷纷出台。

顺治二年(1640年)规定：士子入场，如有怀挟片纸只字，或请人代作文字及受请托之人，均枷示问罪；场内供应夫役，如有假冒考官亲识，诳骗士子及士子央浼营干者，皆枷示三个月，发烟瘴之地充军。

康熙三十九年(1700年)规定：主考官有交通嘱托、贿卖关节、士子夤缘中式，事发情实者，按律从重治罪；其父兄为子弟作弊者，有官者革职提问，无官者从重治罪。

雍正元年(1723年)规定：主考士子交通关节中式者，如审实，则处斩立决。

雍正八年规定：如试官不公，科场作弊，下第举人生员可据实赴衙门控告，实则究处，虚则反坐。

乾隆九年(1744年)，乾隆帝以怀挟拟题之风日甚，命亲王大臣严定搜检之法，规定：

士子服式：帽用单层毡，大小衫、袍、褂俱用单层，皮衣去面，毡衣去里，裤裤绸、布、皮、毡听用，止许单层。袜用单毡，鞋用薄底，坐具用毡片……至士子考具：卷袋不许装里，砚台不许过厚，笔管镂空，水注用磁，木炭止许长二寸，蜡台用锡，止许单盘，柱必空心通底。糕饼饽饽，各要切开。此外字圈、风炉、茶铫等物，在所必需，无可疑者，俱准带入。至考篮一项，或竹或柳，应照南式考篮，编成玲珑格眼，底面如一，以便搜检。至裤褂即用单层，务令各